



# 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6)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 <sup>1</sup>	
------------------------------	--

###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三)舉行的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2</sup>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為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sup>3</sup>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本公司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為本人／吾等並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於香港尖沙咀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第2座17樓舉行的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本人／吾等指示代表就特定決議案按相關空格中以「✓」表示的意向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代表可自行酌情決定就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4</sup>	反對 <sup>4</sup>
1.	(a) 批准、確認及追認二零二五年業務安排協議及補充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的通函(「通函」)) (包括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b) 一般及無條件地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按其認為可能必要、恰當、適宜或權宜作出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或額外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以執行二零二五年業務安排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或使其生效。		
2.	(a) 批准、確認及追認二零二五年採購協議(定義見通函)(包括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b) 一般及無條件地授權本公司董事按其認為可能必要、恰當、適宜或權宜作出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或額外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以執行二零二五年採購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或使其生效。		
3.	(a) 批准、確認及追認二零二五年供應協議(定義見通函)(包括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b) 一般及無條件地授權本公司董事按其認為可能必要、恰當、適宜或權宜作出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或額外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以執行二零二五年供應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或使其生效。		
4.	(a) 批准、確認及追認二零二五年關聯交易框架協議(定義見通函)(包括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b) 一般及無條件地授權本公司董事按其認為可能必要、恰當、適宜或權宜作出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或額外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以執行二零二五年關聯交易框架協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或使其生效。		

日期：二零二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sup>5</sup>：\_\_\_\_\_

聯絡電話：\_\_\_\_\_

#### 附註：

- 1.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示持有人名下登記的所有股份有關。
- 2.請用正楷填寫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的全名及地址。
- 3.請填上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倘未有填上姓名及地址，閣下委任的代表將出任。每名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大會並為其投票。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籤簽示可。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代表閣下。
- 4.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相關方框內加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的相關方框內加上「✓」號。如未有就決議案加上「✓」號，則閣下的代表有權就該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就在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有載於召開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而言，閣下的代表亦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5.本公司代表委任表格須由本公司股東或獲彼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該公司的印鑑簽立，或經由高級人員或獲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簽署。
- 6.本公司代表委任表格須由本公司股東或獲彼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該公司的印鑑簽立，或經由高級人員或獲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簽署。
- 7.閣下交回本份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若，閣下親身於會上投票，則有關代表委任文據將被撤銷。
- 8.就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而言，該等人士中任何一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惟排名較先的持有人作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將獲接納，而不計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次序決定。
- 9.本公司就任何不正確填寫(按其全權酌情認為並不牽涉重大錯誤)的代表委任表格，保留接受其屬有效的權利。
- 10.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載於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所有決議案將於大會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 11.閣下如欲撤銷已交回代表委任表格，閣下可以填寫及簽署一份日期較後的代表委任表格，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確保有效作投票用途，此較後的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在截止時間後，本公司將把此較後的代表委任表格就投票而言將告無效，但將會撤銷先前的任何代表委任表格，而所謂受委代表就任何以按股數投票表決的提呈決議案所可能作出的任何投票將不予以計算。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因該等用途向為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授權供應商，以及獲法例授權或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有關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資料所必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應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上述地址。